

國小輔導活動績優學校

「工作人員研習會綜合研討紀錄」

(按：本紀錄所建議事項，已由本會分別函轉教育部、廳及各教育局參攷)。

一、時 間：七十四年五月十一日上午九時。

二、地 點：桃園縣復興鄉復興山莊。

三、出席人員：台灣省、台北市、高雄市、金門、馬祖地區國小輔導活動績優學校校長及工作人員共一一六人。

四、上級指導：

教育部：劉奕權科長

台灣省教育廳：林朝夫股長

高雄市教育局：陳義一科長

五、本案召集人：崔劍奇主任

承辦人：馮觀富編審、楊坤堂先生、楊碧桃小姐。

六、報告事項：

(1)召集人崔主任：

難得有此機會，各伙伴同聚一堂，在此相互研討，交換工作心得，相信在這一週大家都有很大的收穫。現在請遴選主席一位主持今天的研討會。

(2)主席南投縣竹山鎮雲林國小輔導室主任劉介文報告。

本人感到無比榮幸，當選主席，現在請進行程序二：各組代表發言，首先請第一組代表發言。

七、分組代表報告

(1)校長組代表新莊國小楊奕清校長

先感謝各級長官，在昨晚的小組座談中，所提供的寶貴意見與勉勵的話。而且校長們的發言也極為踴躍，可見輔導活動受重視之程度。我分兩部來作報告：

1. 校長們共同的認識

(1)校長們均認輔導室主任十分優秀，對所推展的工作都甚為滿意。

(2)校長認為主任們都有①工作熱誠。②對輔導活動有濃厚興趣。③人際關係良好。希望主任們的這種態度能保持下去。

(3)校長們須互相共同勉勵，多支持輔導活動，無論在精神、經費或是對其他老師觀念的溝通上，均應給予全力的支持。

(4)「輔導」已不是新鮮名詞，但要認定其重要性，鼓勵全體老師加強進修，協助主任達成全校觀念溝通，一致來推展

輔導活動。

(5)主任們受專業知能的訓練已有十週，現在又有一週的再教育，學識及能力將更增加，也就更能深入的處理問題，這種研習很重要，希望能常舉行。

(6)希望有正式的組長編制，並依規定，鐘點授課數與其他主任、組長相同。

(7)各校應設輔導室一間，有單獨的辦公室。

(8)本次活動省市共同參加，大家一起來，得使觀念、意見能互相溝通，非常好。

(9)台北市、高雄市有「輔導工作研究中心」，提供測驗工具其他資源。台北縣有輔導刊物——「輔導之友」，做知識交流，都非常不錯。

2 建議事項：

(1)請提高學生活動費。

(2)請比照高雄市、台北市，設輔導室專款。

(3)提高教師編制，主任、組長降低授課時數。

(4)支付組長津貼，請早日定案。

(5)主任分派，請不要由縣府直接派任，應先與校長溝通後(如北縣可拿校長推薦書)再分派，以求人事和諧。

(6)輔導室下設輔導組、資料組；而輔導組又分生活輔導與學

習輔導，訓導處亦設生活輔導組與體衛組，如此一來兩者有重疊之處是否將訓導處的生活輔導組改成生活管理組。

(7)是否能有較統一的表冊、表格，以利學生轉入與資料保存。

3 結語：

校長對主任感激滿懷，更謝謝教育部辦此活動。

(二)主任第一組代表台東縣成功鎮三民國小輔導主任周有座。

1 輔導室主任的自我期許

(1)對自己的工作有所肯定，須讓學生日有所進。

(2)輔導室主任有所為，有所不為，如偷竊學生處理，應屬訓導處。課業問題，應屬教務處。

(3)要有兩把刷子：專業知能的具備。

①專業知能的具備，尤其是諮商的理論與技術。

②小團體輔導的帶領技巧。

(4)要多進修，多閱讀，同時並影響其他教師，但不要急著讓老師閱讀艱深難懂的資料，可先印發一些輔導小品。

(5)縣市互相聯誼，支援，彼此成長，要輔導學生必須先輔導自己。

2 對校長殷切的盼望。

(1)請校長支持我們，關懷並肯定我們。

(2)我們需要校長的接納。

(3)請給我們時間來推展輔導活動。

3 對長官的建議：

(1)本次活動，受益不淺，有續辦的價值。

(2)研習內容，盼能仿國中，每次活動有一主題，例如帶團體輔導或安排諮詢實際演練的機會。

(3)研習會的研習通訊，盼能按期寄出。

(4)省輔導團巡迴輔導，對輔導活動方面似乎仍欠缺。

(5)提供特殊的轉介機構，或指導如何處理學生棘手的問題。尤其對精神異常者。

4 結語：

感謝教育部提供此次活動，讓我們收穫良多。

(二)主任第二組代表台南師專附小城幸江主任。

1 目前各校輔導活動推展現況：

(1)觀念溝通。

(2)資料建立。

(3)大、小團體輔導並重，普及至每個人。

(4)以鼓勵代替懲罰，積極採用鼓勵方式。

(5) 補救教學的實施。

(6) 設立服務信箱。

(7) 設立愛心服務隊。

南師專實小所實施的尚有：媽媽輔導團，六年級英文指導，新生始業輔導，校友座談會，每日一詩等。

2 困難之處：

(1) 溝通仍有困難：請求研習會能給予有效方法。

(2) 請編列固定經費。

3 建議：

(1) 請教育部勿改變敘薪方式。

(2) 辦理各種研習活動，能考慮中、南、東部老師。

(3) 請教育部安排老師到金門地區去授課，講授輔導活動。

4 今後努力的目標：

(1) 多觀摩學習。

(2) 提昇工作熱忱。

(3) 人人須有輔導觀念，應加強對教師的溝通。

(4) 加強對家長的溝通。

(5) 多做團體性與發展性的工作，測驗視需要而做。

(6) 善用社會資源。

(7) 各校應多交流、互援。

四 主任第三組代表台北縣新莊國小鄭小萍主任

感謝教育部具有遠見及魄力，辦理今日的活動。

感謝研習會的安排及活動的設計。

感謝教育部於七十三學年度，規定正式派任輔導室主任。

1 各校推展之現況：

(1) 辦理愛心服務隊、信箱、建立資料、有獎徵答、刊物編輯

，藉此以溝通輔導觀念。

(2) 加強學習輔導與生活輔導。

(3) 適應欠佳兒童的輔導，第一年以發展、預防為重點。

2 從事輔導工作的體驗：

(1) 感謝校長支持輔導主任推展的工作。

(2) 輔導室主任應隨時充實自己，鞭策自己。

(3) 我們是幸運的一群，分發大型學校任職，應知足、感恩並報答。

(4) 任勞任怨、腳踏實地去工作。

(5) 應具有強而有力的挫折容忍力。

(6) 用心去了解學校的教學動態，試著改變老師的心態。

(7) 與其他處室配合，不要求個人表現，搶他人之功。

(8) 面對個案輔導的失敗，不要氣餒。

(9) 輔導室主任對自己的工作任務應有正確的了解。

(10) 有一點疑惑即現今教育，教師心態似顯僵化，吾等從事輔導工作者對於輔導工作是否能為整個教育帶來「春天」，仍存甚大疑惑。

3 建議：

(1) 觀念溝通，仍嫌不夠，請教育局舉辦各處室的研至，以利全面性的溝通。

(2) 撥出專款應用。

(3) 健全人員編制，請設置輔導組、資料組。

(4) 請母會在一般研習中，能安排實務演練，如個案研究、小團體輔導。

(5) 編列預算設「愛心專線」，以利與家長溝通。

(6) 每年定期辦理績優學校研習，研習前先作問卷調查。

(7) 「空中張老師」錄影帶，請錄製有關國小兒童之間問題輔導

。

(8) 各校資料卡「洞」不齊一，請再行作設計。

八、自由發言：

(一) 基隆市中山國小校長李聯灼校長。

1. 週三教師進修，專家不易請到。可仿軍中莒光日，收視電視

或影片，請華視錄製或研習會錄製。

2. 馬祖北竿坂里國小曹秋官校長，其辦學精神可佩，請各校有

編輯之刊物能惠寄該校。

(二) 研習會楊坤堂先生

本會對47期輔導主任所做之間卷，提出報告。

1. 請研習會寄送有關資料到各校，以充實教師進修之內容。
2. 分批選調各行政人員及教師接受研習。
3. 多辦理實務研討會。
4. 督促教育局，進行評鑑工作。
5. 統一設計表冊。
6. 國小輔導通訊有其必要。
7. 輔導室已正式成立，其有關問題，如立法、經費、編制……等應積極完成定案。
8. 規定統一表格與家庭訪問的時間。
9. 每月能追蹤輔導一次。
10. 提供各有關測驗。

(三) 花蓮市明禮國小林永隆校長：

1. 輔導室主任工作辛勞，而且表現優異，請行文各縣市政府對輔導主任給予敘獎。
2. 今後每年應分區辦輔導活動工作研討會，並分別在各地舉行。

(四) 雲林文光國小李龍騰校長：

1. 經費問題，盼能早日解決。
2. 週三教師進修，排課與否等問題，最好由各縣市自行決定。
3. 六年計畫中有興建輔導室項目，盼能予績優學校先建。
4. 未派輔導室主任的學校，盼早日儲訓主任並正式派任。
5. 調來受訓的輔導人員，希望能獲敘獎機會。
6. 參加本次會議但非正式主任之教師，拿到結業證書後，希望在下學期甄選中，能獲加分的待遇。

7. 輔導刊物，請各校相互提供。

九、部、廳、局長官解答問題：

(一) 高雄市教育局陳科長

1. 省市結合，績優學校輔導工作經驗交流，相當有意義。
2. 高雄市輔導研習中心為中山國小，請各位將刊物交流。
3. 高雄市將比照台北市，於輔導室下，正式設立輔導組、資料組、特教組及成立中度啓智班。
4. 經費部份請政府能多支援。

(二) 教育廳林股長朝夫

主任的報告，相當精彩，顯示出各位受到的教育相當的成功。每位教師要能將學生當人才來培養，而非當小孩來管理。以下回答各位提出問題：

1. 提高學生活動費，專款專用，我們亦曾數度提出，但須由上級決定，此項可納入建議。
2. 撥專款建輔導室的問題，已編列預算有十三億多，但因教室尚欠缺，所以輔導室的興建，有部份學校調整到後幾年執行，各位校長要到各縣市爭取，希望績優學校能優先得到。
3. 人員編制提高，目前正磋商研究中。高雄市一·三二，省一·二九，也許以後能達一·三二，正努力爭取。但打算先從組長的特支費爭取。
4. 主任受聘於校長（如北縣主任取得校長推薦書得優先分發）教育廳並無統一規定。各縣市可自行決定。
5. 「生活輔導組」的權責劃分，廳已轉函教育部請示。
6. 省輔導團增加輔導一項，將轉達建議。
7. 研習分區來辦，將採行。
8. 調訓老師問題，已盡力在做，如暑假中辦理輔導研習、康樂人員研習……等多種。
9. 廳長指示下學年度有八個縣市實施「教師諮詢專線」。